证券代码：688026　　证券简称：洁特生物　　公告编号：2024-071
转债代码：118010　　转债简称：洁特转债

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4年10月23日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10月18日通过通讯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袁建华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参加董事7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7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形成决议如下：

一、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六次会议已事前审议通过本议案，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聘任邢婉芳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3）。

特此公告。

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24日

证券代码：688026　　证券简称：洁特生物　　公告编号：2024-072
转债代码：118010　　转债简称：洁特转债

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4年10月23日在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永和经济区斗塘路1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10月18日以通讯方式送达各位监事。本次会议应参加监事3人，实际参加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相关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报告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特此公告。

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0月24日

证券代码：688026　　证券简称：洁特生物
转债代码：118010　　转债简称：洁特转债

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三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154,567,932.28	16.22	390,816,368.30	18.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156,585.42	83.25	50,156,789.96	259.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656,180.39	97.28	44,041,212.43	330.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92,518.07	−116.09	9,374,365.66	−87.6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8	125.00	0.41	31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8	125.00	0.41	31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3	增加0.76个百分点	4.32	增加3.10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合计	6,559,891.11	−9.86	19,834,731.06	−16.49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4.24	减少1.23个百分点	5.08	减少2.12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1,630,948,183.13	1,626,052,210.61		0.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167,194,311.79	1,156,965,623.98		0.88

注：1、“本报告期”指本季度初至本季度末3个月期间，下同。

2、公司在2022年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经计算本期可转换公司债券会增加每股收益，不具有稀释性，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与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相同。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本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84,926.02	−167,342.7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949,704.81	7,490,298.66	主要系收到的政府补助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40.07	−128,108.3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264,713.83	1,079,115.5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54.50	
合计	1,500,405.03	6,115,577.53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_本报告期	83.25	主要系本报告期销售收入增加及毛利率上升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_年初至报告期末	259.26	主要系年初至报告期末销售收入增加及毛利率上升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_本报告期	97.28	主要系本报告期销售收入增加及毛利率上升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_年初至报告期末	330.98	主要系年初至报告期末销售收入增加及毛利率上升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_本报告期	−116.09	主要系公司战略储备，预付原料款增加及支付税费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_年初至报告期末	−87.60	主要系公司战略储备，预付原料款增加及支付税费增加所致。
基本每股收益_本报告期	125.00	主要系本报告期净利润增加所致。
基本每股收益_年初至报告期末	310.00	主要系年初至报告期末净利润增加所致。
稀释每股收益_本报告期	125.00	主要系本报告期净利润增加所致。
稀释每股收益_年初至报告期末	310.00	主要系年初至报告期末净利润增加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62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袁建华	境内自然人	41,072,020	29.26	39,060	39,060	无	/
JET(H.K.) BIOSCIENCE CO.,LIMITED	境外法人	17,547,293	12.50	/	/	无	/
广东盛世润都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共青城卓越润都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6,995,800	4.98	/	/	无	/
广州海汇财富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408,542	2.43	/	/	无	/
洛阳麦金顿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87,938	1.70	/	/	无	/
珠海阿巴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阿巴马元享红利80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986,258	1.42	/	/	无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领先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669,492	1.19	/	/	无	/
广州萝岗区汇资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96,950	1.00	/	/	无	/
共青城高禾中民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00,000	0.93	/	/	无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主题领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800,000	0.57	/	/	无	/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袁建华	41,032,960		人民币普通股	41,032,960			
JET(H.K.) BIOSCIENCE CO.,LIMITED	17,547,293		人民币普通股	17,547,293			
广东盛世润都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共青城卓越润都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995,800		人民币普通股	6,995,800			
广州海汇财富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3,408,542		人民币普通股	3,408,542			
洛阳麦金顿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387,938		人民币普通股	2,387,938			
珠海阿巴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阿巴马元享红利80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986,258		人民币普通股	1,986,258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领先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69,492		人民币普通股	1,669,492			
广州萝岗区汇资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96,950		人民币普通股	1,396,950			
共青城高禾中民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3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主题领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袁建华为麦金顿的普通合伙人，担任麦金顿的执行事务合伙人；Yuan Ye James为袁建华之子，持有JET (H.K.)BIOSCIENCE CO.,LIMITED(简称“香港洁特”)100%的股权；王靖为Yuan Ye James的配偶，为汇资投资普通合伙人，担任汇资投资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因此，袁建华、香港洁特、麦金顿、汇资投资具有关联关系和一致行动关系。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珠海阿巴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阿巴马元享红利80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通过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份1,986,258股。						

注：报告期末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2,730,91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95%。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大荣口罩无纺布案

全资子公司拜费尔因与山东大荣新材料有限公司（简称“山东大荣”）PTFE复合口罩无纺布合同纠纷，向广州市黄埔区人民法院起诉山东大荣，涉案金额为10,866,391.80元。2022年5月，黄埔法院一审判决，支持解除案涉的三份《销售合同》，支持山东大荣向拜费尔返还10,849,973.20元及利息，驳回拜费尔的其他诉讼请求。拜费尔和山东大荣均不服一审判决结果并提出上诉。2023年10月，法院二审判决（终审），撤销一审判决中“驳回拜费尔其他诉讼请求”的判项，变更一审判决改判为“合同编号分别为SRKP2020-0313、SRKP2020-04-06-2的《销售合同》自2021年8月10日解除”；变更一审判决改判为“山东大荣向拜费尔退还货款7,962,686.40元及资金占用利息损失”；驳回拜费尔的其他诉讼请求。拜费尔已向法院申请执行。2024年3月，由于未发现山东大荣具有足额可执行的财产法院裁定终结本次执行程序。2024年4月，公司收到法院的《民事申请再审案件受理通知书》，拜费尔因不服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的终审判决，向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提出再审申请，目前已立案审查；同月公司收到法院的《受理执行异议案件通知书》，拜费尔申请追加山东森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下称“森荣公司”）、原股东为被执行人，对前述债务承担连带责任。2024年6月法院裁定驳回拜费尔全部异议请求。拜费尔因不服法院裁定结果，向法院提起执行异议之诉并获立案受理。2024年6月，拜费尔请求对被申请人森荣公司价值9,443,028.48元财产进行查封、冻结、扣押保全，法院已部分执行保全。2024年8月，公司收到山东省桓台县人民法院关于山东大荣起诉的相关材料，山东大荣申请财产保全，法院据此冻结公司账户中部分资金9,763,419.81元。目前该案已开庭审理，但尚未出具一审判决。截至本报告日，公司已对山东大荣的未收货部分预付材料款7,533,582.08元全额计提坏账准备，对期末库存的PTFE复合口罩无纺布共计提了3,208,618.86元跌价准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7月16日、2022年5月26日、6月14日、2023年10月14日、2024年3月19日、4月9日、8月20日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1-031、2022-033、2022-036、2023-074、2024-015、2024-018、2024-056）。

2、合盛模具采购案

公司因与深圳市合盛医疗科技有限公司（简称“合盛医疗”）模具采购合同纠纷，向广州市黄埔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并申请诉讼财产保全，涉案金额为10,340,829元，合盛医疗提出反诉，反诉金额为10,739,195.07元。2023年3月，法院一审判决，判令解除案涉的九份《模具采购合同》，合盛医疗向公司退还货款10,340,829元，合盛医疗向公司赔偿损失，驳回合盛医疗的反诉请求。合盛医疗因不服一审判决结果提起上诉。2024年3月，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民事裁定书》，裁定发回黄埔区人民法院重审。2024年9月，公司收到合盛公司的《变更反诉请求申请书》，合盛公司变更反诉请求金额为11,473,149.78元，2024年10月，公司收到广州市人民法院的材料，合盛医疗申请财产保全，法院据此冻结公司账户中部分资金11,473,149.78元。截至本报告日，本案重审尚未开庭。公司对于该案预付的款项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未对该模具进行减值计提以及其它反诉请求计提或有负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15日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4-069）。

3、的优纳米薄膜案

全资子公司拜费尔因与上海的优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简称“上海的优”）PTFE纳米薄膜购销合同纠纷，向广州市黄埔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涉案金额为18,441,691.80元。2024年8月28日，黄埔区人民法院一审判决，判决解除拜费尔公司与上海的优签订的《购销合同》及解除协议，上海的优向拜费尔公司退还款项18,441,691.80元及支付违约金922,084.59元，上海的优因不服一审判决已提起上诉，目前二审尚未开庭审理。公司已对上海的优的预付款项全额计提坏账准备以及对库存的上海的优PTFE纳米薄膜全额计提了跌价准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9月28日、2024年8月31日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3-071、2024-063）。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年9月30日

编制单位：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67,051,911.16	539,133,692.0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36,701,788.26	127,541,590.16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7,758,229.85	5,329,774.6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0,243,116.81	4,736,626.4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10,341,988.60	84,481,357.87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2,948,801.23	9,724,839.32
流动资产合计	765,045,835.91	770,947,880.5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8,672,805.36	33,267,970.9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8,648,010.52	28,766,904.1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78,613,484.75	183,359,308.78
固定资产	414,616,246.51	385,890,248.82
在建工程	119,563,539.22	117,842,247.5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405,569.08	2,245,358.26
无形资产	52,666,819.33	53,638,133.39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5,610,147.64	5,592,313.59
其他非流动资产	27,105,724.81	44,501,844.50
非流动资产合计	865,902,347.22	855,104,330.04
资产总计	1,630,948,183.13	1,626,052,210.6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8,438,544.17	39,149,751.91
预收款项	218,493.32	462,529.31
合同负债	15,608,014.68	32,329,934.8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9,762,786.33	11,907,445.44
应交税费	9,319,273.94	4,967,800.65
其他应付款	18,434,897.23	10,685,743.4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268,669.28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83,272.38	2,847,230.22
其他流动负债	288,957.15	1,053,025.23
流动负债合计	83,754,239.20	103,403,461.0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354,093,351.97	336,845,885.1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87,103.91	506,647.33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009,652.78
递延收益	23,615,819.12	26,663,715.74
递延所得税负债	35,283.19	35,283.1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77,831,558.19	365,061,184.14
负债合计	461,585,797.39	468,464,645.2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40,363,220.00	140,363,220.00
其他权益工具	129,905,536.40	129,905,536.4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13,562,031.59	413,562,031.59
减：库存股	30,000,946.05	
其他综合收益	678,778.95	591,258.54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0,562,454.98	60,562,454.9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52,123,235.92	411,981,122.4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67,194,311.79	1,156,965,623.98
少数股东权益	2,168,073.95	621,941.4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69,362,385.74	1,157,587,565.3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630,948,183.13	1,626,052,210.61

公司负责人：袁建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锋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永安

合并利润表

2024年1—9月

编制单位：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4年前三季度(1-9月)	2023年前三季度(1-9月)
一、营业总收入	390,816,368.30	329,649,047.60
其中：营业收入	390,816,368.30	329,649,047.6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29,050,630.04	314,299,201.54
其中：营业成本	235,334,231.66	239,465,475.5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7,735,336.14	5,080,551.96
销售费用	20,852,942.24	22,667,551.75
管理费用	28,509,529.84	20,668,510.41
研发费用	19,834,731.06	23,751,139.95
财务费用	16,783,859.10	2,665,971.96
其中：利息费用	19,763,820.22	18,548,189.59
利息收入	8,672,495.16	10,334,040.55
加：其他收益	8,721,963.78	5,710,563.4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95,165.62	−536,964.0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95,165.62	−1,002,763.2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22,040.64	−2,527,852.6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816,364.19	−1,755,327.4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7,342.79	−1,803,029.5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0,886,788.80	14,437,235.81
加：营业外收入	6,748.88	7,059.29
减：营业外支出	134,857.21	77,172.8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0,758,680.47	14,367,122.29
减：所得税费用	10,420,757.96	225,051.5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0,337,922.51	14,142,070.7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0,337,922.51	14,142,070.71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0,156,789.96	13,961,269.63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81,132.55	180,801.0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7,520.41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1,059.59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01,059.59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88,580.00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88,580.00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0,425,442.92	14,142,070.71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0,244,310.37	13,961,269.63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81,132.55	180,801.08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1	0.10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1	0.10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公司负责人：袁建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锋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永安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年1—9月

编制单位：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4年前三季度(1-9月)	2023年前三季度(1-9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99,948,773.57	333,455,960.3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6,912,748.89	6,265,331.7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435,717.33	25,149,414.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3,297,239.79	364,870,706.5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41,274,478.57	161,523,462.2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0,860,689.18	83,969,369.59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227,805.42	7,957,135.0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1,559,900.96	35,825,557.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3,922,874.13	289,275,524.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74,365.66	75,595,181.9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65,799.2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5,000.00	1,631,769.9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7,760,800.00	457,425,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7,835,800.00	459,522,569.1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2,573,250.04	146,968,092.29
投资支付的现金	5,8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2,387,100.00	296,942,5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0,760,350.04	443,910,592.2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924,550.04	15,611,976.8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47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47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7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050,992.23	11,319,466.7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112,617.57	4,895,602.0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163,609.80	16,215,068.8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693,609.80	−16,215,068.8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334,267.85	5,654,352.5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0,578,062.03	80,646,442.4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4,937,577.58	310,065,227.9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4,359,515.55	390,711,670.39

公司负责人：袁建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锋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永安

2024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24日

证券代码：688026　　证券简称：洁特生物　　公告编号：2024-073
转债代码：118010　　转债简称：洁特转债

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0月2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同意聘任邢婉芳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邢婉芳女士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任职培训证明，具备履行证券事务代表职责所必需的专业知识、工作经验及相关素质，能够胜任相关岗位职责的要求，其任职符合《中国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20-32811868

传真：020-32811888-802

电子邮箱：jetzqb@jetbiofil.com

联系地址：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永和经济区斗塘路1号

特此公告。

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24日

附件：

邢婉芳女士简历

邢婉芳，女，199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经济学学士学位，具备证券从业资格。2020年4月至2022年6月在广西丰林木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从事证券事务工作，2022年7月至今在公司证券部任职。

截至目前，邢婉芳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证券代码：601933　　证券简称：永辉超市　　公告编号：2024-051

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 公司无控股股东，且无实际控制人。经本公司自查及向主要股东核实，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在2024年10月21日至2024年10月23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经公司自查，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稳步有序进行门店调改，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除已经公开披露的事项外，公司及公司主要股东均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债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破产重整等事项。经核实，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

公司未发现需要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股东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股票于2024年10月21日、10月22日、10月23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